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<u>溧阳市市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</u>,采购编号为 JSZC-320481-LTZB-C2025-0052,检测中心食材辅料供应服务 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(或者: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)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检测中心食材辅料供应服务</u>,属于<u>服务</u>行业;承接(承建)企业为<u>漂</u>阳市安易达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<u>7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万元</u>,资产总额为<u>万元</u>,属于<u>微型企业;</u>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

日期:2025.10.10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